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含六安铸造）采购进出口货代服务入库项目招标公告

安徽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有限责任公司受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委托，现对“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含六安铸造）采购进出口货代服务入库项目”（项目编号：AHCQA-202500368）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
1.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含六安铸造）采购进出口货代服务入库项目，招标人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含六安铸造）采购进出口货代服务入库项目
2.2 项目编号：AHCQA-202500368
2.3 项目概况：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含六安铸造）预计每年出口约200个集装箱（主要FOB），出口货物代理服务费约90万元，主要是出口港口为南京港、上海港、芜湖港、宁波港、合肥港等。
2.4 招标范围：招标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确定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铸锻厂（含六安铸造）进出口货代业务入围供应商4家。入围供应商需负责办理接货、订舱、拖柜、报关、报检、查验、汽送、内装、危申（如果需要）、办理相关单证、跟踪货物流向及进度、协调处理海关、海事、商检等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2.5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6 最高投标限价：/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2.8 常规出运港口：南京、上海、宁波、芜湖、合肥等，常规运输路线及港口的运输费、报关费协议价在招标结束后，拖车费、报关费及代理费（非指代）采取统一线上询比价的方式（询比价周期为6个月），货代代垫指代费用不用比价（需协助甲方与指代议价，提供指代收费凭证）。海运代理服务、空运代理服务、铁路代理服务均统一采用询比价(若包含已固定内陆运输费和报关费，按照固定结算费用结算)，采用最低价中标。招标人不承诺在服务期限内的入围供应商的工作份额、工作内容等。
2.9 服务期限：2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合同。
2.10 质量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依法设立（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并具备承担本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资质要求：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国际货运代理资格（须提供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
3.1.2业绩要求：/
3.1.3人员要求：/
3.1.4财务要求：不得存在下列情形（须提供承诺函）：
（1）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1.5信誉要求：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